

一、福爾摩莎地誌^①

這個大島，土著稱之為北港^②(Pak-an或Pak-ande)，漢人稱之為大琉球(Tai-Liu-Khiu或大Lu-Chu，另外還有小琉球)。

^①甘為霖(前言)說：本文為譯自法蘭汀(Francois Valentyn)的*Oud en Nieuw Oost-Indien*。甘為霖原註：本註提供這論題的參考，事實與意見的整理，將稍有助於全文的了解。當然，法蘭汀的本島測量並不具科學正確性，但還是有用，它顯現自荷蘭占領以來西部海岸線變化非常大。由於泥沙的淤積，早期航海家們熟知的海岸小島沙丘，現在(指1903年)都和台灣大陸連接在一起了。著名的例子就是大員島，現在已完全是福島的一部分了。還需注意的是，研究荷蘭文獻中出現的各種地名拼音時，需更加小心，且要有該地方的知識。那些地理的改變有時使當時的報告變得幾乎不可理解。目前的譯文(指甘為霖將荷文譯成的英譯文)使用最平常的地名拼法，去除誤拼或僅偶而出現者，以減少錯誤的來源。所以例如全文一直用Dorko，即使在Dorcko、Dorkquo、Dorcque等出現的地方亦然。像Xincan、Zinckan也都去除，代之以Sinkan(新港)。福島現在正使用的地名更需要有這樣的修正，因為最近土地大量地被開發，地名的數量急劇增加，而且地名的命名也沒有依循一定或一致的方法。福島地名命名混淆的來源之一是，不依該地原來的地方發音來命名，而是依據中國官話(mandarin dialect)發音。例如英國海軍地圖(British Admiralty Chart)用Fung-shan而不用Hong-soa，用Pong-hou而不用Phe-au等等。又，自從1895年台灣割讓日本後，教育與電訊部門已將很普遍的漢地名改成日本名。所以似乎需要規定，以上著使用的羅馬字母書所記的發音為基礎，為外人方便使用緣由，必須有簡單的拼字法，即去除所有多餘和少用的符號。必須列出發音表來，將地名以漢字、日文字寫出，並用羅馬字母來拼兩種語音。

葡萄牙人或卡斯提爾人^③因其看來舒爽迷人而稱之為福爾摩莎(意即美麗之島)。尼德蘭人稱之為福爾摩莎島。

福爾摩莎島(簡稱福島)由北到南大約40荷里^④長，東西約14或15荷里寬，其南端離福建約40荷里，北端距離70荷里。現在本島隸屬於福建^⑤。

福島位於北迴歸線上，東經120.75度至122.25度之間，北緯

最近出版的大衛生《台灣島》(Davidson, J. W., *The Island of Formosa, Past and Present*, 1903.)裏的地圖，就是採用部分羅馬拼音的方法。所需要的方法是採用羅馬拼音，但必須以該地熟知的方言為基礎。簡言之，在命名的問題上，除了考慮人們的方便之外，還要考慮皇家地理協會(Royal Geographical Society)的地名命名規則，使外人能更清楚地追循本島所發生的事件。

^②甘為霖原註：這個字也寫成Pak-ande或Pockan。據說它曾指稱全島，但這很可疑。因為全島各部落的起源與語言如此不同，使他們要溝通或團結成為不可能。依中國早期文獻，Pak-kang最先指稱今之基隆，後來指稱全島。這種演變似乎說得通，因為北港意指北方港口(本島唯一良港)，船夫很容易說要到北港，即使他事實上想從附近上岸。這是此詞最初的修正用法，很可能獲得一定程度的流通性。不過過去30年來英譯者在本島旅行，從未聽過有人，包括漢人和原住民，將福島稱做北港的。

^③西班牙於1479年前後由卡斯提爾(Castile)和阿拉岡(Aragon)兩國合併而成。

^④甘為霖原註：荷里比英里還長，其比約6:1，在本書中只要涉及長度，都必須注意到此種差別。漢譯者：甘為霖的英譯正文皆譯自當時荷蘭原文，所指的必皆為荷里，故以荷里譯之。但，英譯文頁538至557皆為註解，由於這些註解乃1903年時甘為霖所寫，因此其mile未必指荷里，例如英譯文頁543處提到龜山島離岸有10 miles，若為荷里，應即96公里，若為英里，應合16公里，查地圖該島離頭城約有12公里，故英里較正確。故甘為霖註解中的mile，以哩譯之。

^⑤本文應寫於清屬初期。

21.5475度至25.185度之間。東岸大約有40荷里長，西岸有50荷里長。北端有8荷里寬，南端只有4荷里寬，中間達18至19荷里。周長大約130至140荷里之間。但也有人說它只有3度長⑥。

福島多山，但其間並不是沒有美麗的平原和廣大的草地，特別是沿著海邊，有很寬闊的視野。沒有哪個島嶼像這裏那麼適合貿易，向西可以到中國，向北可以到日本，菲律賓在南方。

若要盡可能對本島做描述，最好從東南端開始⑦。珊瑚礁由那裏延伸到南方，大約1.5荷里。再沿著海岸向北伸展，這片礁石的南半部寬約0.5荷里，北半部則逐漸狹窄，一直到該礁石的北端盡頭。

沿著本島東岸向東北，從東南端算起約1荷里處，有一島名小吐巴狗(Little Tobago)島。沿海岸向北約1荷里，有村落名馬它法(Matafar)，再1荷里之外有大吐巴狗島(Great Tobago)島。在東北方向(這部分海岸的走向就是那樣)3荷里處，可看到離海岸4荷里的一個小島，名莫里它(Moaritus)島。再向東北5荷里處，有Alangar村，再北2荷里，有Natsibay和Laruhalı。

同一方向再8荷里，會到一個很寬的海岬，名Penimbos，向東方伸出約3.5荷里，0.5荷里寬。此海岬之南不遠，有兩小島在東南東方，最遠處離岸3.5荷里，名海鷗島。海岬正南方有條

⑥地球一圈分成360度，3度長即地球周長的120分之1。

⑦以下的描述，先敘其海岸線，由南經東岸，到北端繞過北岸南下，一直到大員。其所描述，除大員至全島南端之外，與現在所知的台灣海岸少有相同者。無怪乎一世纪前甘為霖翻譯時，會加註曰(英譯文頁549)：「法蘭汀這份台灣島的調查，當然沒有科學的精確，但有助於顯示自荷據以來西岸的改變。」

河，其北岸6.5荷里處有一海灣，其南北長東西寬各1荷里，大致向東北東延伸。

從這裏向東北半荷里靠近海岸處，有小島Lesser Doatri，也能看見3荷里外的Spiat島，該島南北大約3荷里，寬幾乎有0.5荷里。再向前一點，有一三角形的島，叫Denual，兩島之間的海灣也叫Denual。

離Spiat島的北岬約1荷里遠，有河流和名Doero的城市。再向前一荷里，就到達聖勞倫斯(St. Laurence)灣，其東邊7、8荷里外的海中有3個小島，由北往東排列，相距各約1荷里，依序名為Dos、Reys、Magos。中間的島最大，有3荷里長，1荷里寬。最北偏東的那個最小。

美麗的聖勞倫斯灣之東北1荷里，有個凸出的岬，名Caydan，其北1荷里為Tranquidan，再向前一荷里有寬闊的陸地，名St. Jacob。從岸上向東往海上看，有Gaelay小島。再走3荷里就到東北岬。

經過東北岬後向西北岬約2荷里，有兩小島在一起，東南和西北各一。越過西北岬，在東北方向約1荷里的海上，有基隆島。基隆與海岸之間有一個更大的島，1荷里寬，7.5荷里長，恰位於大河口，附近有兩個不知名的城市。

兩荷里外有兩海岬，中間有一小灣，附近有Tellada岩。再3荷里就到西北岬，名Camatiao岬，東西1.5荷里寬，南北2荷里長，長滿了厚厚的灌木。再過去就到島的西部，首先到的是Tamkay村，另兩村是Medoldarea和Sabragoga。不遠處即為Casidor灣，有很厚的珊瑚礁，其間有一小河。

其西南11荷里處有一小海岬，沿岸有長6荷里的狹窄珊瑚礁，其中段有兩個小海灣，相距1.5荷里。還有一條1荷里長、1/8荷里寬的狹窄珊瑚礁，西南向非常尖銳地射入海中，稱做漁人礁。其對面海岸有許多砂丘。有條窄岩礁從漁人礁開始，沿海岸伸長達2、3荷里，再連上另一條較寬的岩礁。其南邊就是Casidor灣，有個寬的海岬。再向前2荷里就到Geruys村。

漁人礁以南2或3荷里，沿著海岸有一塊很大的岩礁，長6荷里，寬1荷里至1.5荷里。它延伸到塔法蘭(Tafarlan)大河。漁人礁的東南4、5荷里處，可看到許多大森林。

塔法蘭河岸有一村亦名塔法蘭。其南有6個小島緊靠一起，周圍有岩礁。另有一狹長的剪刀形小島，從北到南有2荷里長。

塔法蘭河有三支流，一源自西南，第二源自南方，第三源自東北。三源於離海5荷里處會合，於6小島處注入大海。河口向上2、3荷里處有很暗的森林。

塔法蘭河南邊沿岸有近5荷里長的大岩礁，連到向西流去的馬塔雅(Mattajar)河。它只有1荷里寬，但出海口有3、4荷里寬。此河在靠海那一邊較窄，然後越來越遠，由2、3荷里變成4荷里寬。

馬塔雅河注入漁人島西邊的漁人灘，在漁人灘與海岸邊形成海峽，海峽向西3荷里，再向北1荷里。它頂住前述的大岩礁，並靠近海岸。漁人島是小島，就座落在那裏。其北1、2荷里處還有兩小島。

漁人島西邊有6個島靠在一起，在海峽北邊。離漁人岬南岸約0.125荷里。再向西邊一點點就是長漁人島。南北1荷里，非常窄。其西北方1荷里處有另一島，東西長1荷里，周長3荷里，稱

漁人灘。再向西有一無名島，周長2荷里，兩邊海岸，尤其是西岸，很崎嶇。

在漁人島西南邊半荷里，可以看到1荷里長的島，東北西南向，名魍港(Wankam)，其河稱為魍港峽。其西北有另一小島，其南還有2島，兩島南北互依，間有岩礁。兩島近海岸，周長各約1、2荷里，有礁石圍繞。

與本島相連的漁人岬，有4個小半島向西南凸出。其第3個的內陸有名為農倉(Farmers'-barn)的小村。其西南一荷里處有條名為謀殺者的河。其北有一小海灣，上述2島之一接近海岸。另一島在南方，離岸較遠，位於漢巴(Hamba)河對面。漢巴河旁有一同名小村。

繼續往南一些，我們來到大熊坡③(Toahimpau)河。它注入一個小海峽，其各島最南端近海岸，另一邊是個狹窄的小島，東北西南向，1.5荷里長。其旁另有一島，彎曲如蛇，南北向。所有這些島都位在岩礁上，岩礁長2、3荷里，離岸約0.5荷里，從大熊坡河向西南延伸。東西寬1.5荷里，越過上述像蛇的島後，向西南凸出成尖端，長約1荷里。

③甘為霖原註：大熊坡(Toahimpau)。這地名較像漢名，不像原住民名，現在很難認出在那裏，或許在嘉義中部的西邊。最後一音節稍做修改，就可讀成大熊埔，意即大熊的平原。250年前當黑熊可在福島發現時，或許牠會在本島西部的大森林出現。很可能獵人因情境而創該地名。同時，在更北方現還有兩個名大茅埔(Toa-hm-pau)的地方，意即大草原，因該地長滿可蓋茅草房的粗草。而嘉義地區有茅港尾(Hm-kang-boe)的地方，恰好位在臺南市北向主幹道上(漢譯者：今台南縣下營鄉中營之西鄰)，同樣也因有茅(hm)字，該地以前也長滿了茅草。這些較像漢字的地名，提供尋找福島地名的線索。

此岩礁之南有3島，東西向，相距各約0.5荷里。中間的南北長1.5荷里。岩礁的東南另有3島在一起，東北西南排列。其西南方有鯨骨島(Whalebond island)。

這些島形成由岸向西凸出2或2.5荷里的半圓，其東南有一岩礁，上有東北西南向的小島，與之連成圓形。其後還有另一島，其狹長形狀有如上述的第3島。這個最後的彎曲，先向南，再轉向東南。它稱做海堡(Zeeburg)，位在礁石上。沿這島的東部都是礁石，0.5荷里寬。其西部，礁石只有島的一半長，由其西北角向西南延伸，約0.25荷里長，其盡頭很尖。

海堡向南有另一類似的島，稱大員，很窄，1.5荷里長，幾乎是正南北向。這島幾乎頂住一條河流北岸的窄海角，除了北岸，有小岩礁圍著它。熱蘭遮鎮與城就座落在此。

此島與海堡島之間有一入口，進到很大的海灣裏，東西3荷里多寬，長2荷里。

現在讓我們沿著福爾摩莎本島回到謀殺者河，向南，我們來到這群近岸小島的最南端，過大熊坡河不遠，有一大河從小島南邊入海。這水道沿著6小島和鯨骨島所在的大岩礁。其外面可見到另兩個小島。這大河由4、5條小河匯流而成，流進大海。

從這些島的最南端到蕭壘村和河❶，其海岸向東伸展約2荷里，向內陸切入像半月形。蕭壘的北邊有個黑森林。蕭壘河之南有個尖銳的海角，一小礁岩沿著大海灣，海堡島就幾乎面對著這大海灣❷，大員島也有部分面對它。海灣中間有另一條小河多利

❶約即今之將軍溪。此處以下對本島西南海岸的描述，皆相當合於事實。

❷大約即鄭成功來台時之台江內海。

蘭(Dorealam)，它從內陸2荷里遠的湖流出。這小村就在這湖旁。蕭壘河南邊3.5荷里遠處，有一條河從東北方向流過來，稱做赤崁河(the river Sakam)，乃依村命名。赤崁村和另兩小村位於河之北1荷里處。這河之北還有一條數荷里長的鹹水河，其河口可看見黑森林。

赤崁河旁的海岸線筆直地向西凸出，其南有漁人島❸，1荷里長，其北端有0.5荷里寬，向南逐漸變窄。有5個小島在這個大海灣內，從北到南約1荷里寬、2荷里長。這海灣南端有海岬，向北伸出，與漁人島形成一個三角形的海峽，而其北海角恰在島後。

從這端再向南，有一小海灣，入口很窄，內部寬闊，其北岸有岩礁，是戎克的停泊地。這海岸形成一個海岬，長半荷里，向西南，稱坦庫亞(Tankoya)，依其村名命名。此0.125荷里寬的海岬的南邊又有一海灣，周長2荷里，有個向西的海礁。近海岸處有個貿易島。這個海灣入口亦窄，其南和海灣南端的正對面，有向西北伸出的猴丘(Monkey hill)。

然後海岸向東南延伸3荷里，大約距這一帶土地中間的外海一荷里，有金獅(Golden Lion)島❹，或稱蘭美(Lamey)島，東

❸原譯文語意不清。

❹金獅島或蘭美島，即今東港外海之小琉球。甘為霖原註：金獅島(Golden Lion Island)。其土著原名之為吐金(Tugin)或蘭美(Lamey)，但因有一荷蘭船長被該島土著殺害，所以用該船名「金獅」為該島名。它位於東港河口外海12哩處，周長3哩，現在約有200個漢人居住。土著稱此島為小琉球，但地圖標明為Lambay島，而不是Lombay島。近幾年有許多船難發生在該島或附近。值得說明的是英國長老教會有座基督教堂建在這孤獨的島上，還有一間傳教士很少使用到的小療養院。

南西北方向，長0.75荷里，大約半荷里寬。其附近有狗爛頭(Golamto)島及另一不知名的島。

猿丘(Ape's hill)東南3荷里處有另一小窄灣，兩邊都有礁岩。其開口窄，中間稍寬，有許多西北和東南向的小溪。

這個海灣東南的海岬很寬，有河名多拉投(Dolatok)，依其村名命名¹³。再向前一點，有個小村名放索(Pangsoya)，其旁之河與村同名。海岸繼續向東南4荷里，有一長長的轉彎，一直伸長到福島的西南端，形成一個寬闊有點凸出的岬。越過這裏，在西南邊的南部島嶼就出現在海岸線上。

由西岸向內陸10荷里，地勢低平。但福島的東面，山很高，森林也很豐富。不過東岸沿岸1荷里內的部分，地勢亦平。

大衛萊特(David Wright)¹⁴是蘇格蘭人，在干治士(Georgius Candidius)之後住福島數年。他說福島沒有唯一的統治

¹³ 多拉投即今之東港。甘爲霖原註：多拉投河，現在常被稱為淡水河，它向南流。河口大約在小琉球(Lambay)的正東，是福島唯一可被稱為河(stream)的，它由北向南流，幾乎所有其它河流都由山的東邊橫貫本島向西流出。淡水河起源於蠟扣利(Lakoli)和老濃(Laulong)，流經鳳山縣(Hong-soa county)到東港(Tang-kang)。它提供便利的灌溉，以種植米、糖、籐、竹和其它內陸產物。這些產物可以用長的淺皮筏大量裝載，上下河川。

¹⁴ 甘爲霖原註：萊特(Wright, D.)。這位在干治士之後住福島的蘇格蘭人，1624年到達(漢譯者：年代可能有誤，因為干治士1627年到達)，成為傳教士的先鋒。他對本島的筆記有很長的資料被引用到Ogilby的Atlas Chinensis。但所有尋找這份筆記的努力都失敗了。也不能發現關於這個人的任何事跡，因為已被閱讀過的荷蘭記錄裏沒有他的名字，倫敦印度局的後續研究也沒找到。甘貝爾(Cambell)的手稿〈福島摘記〉，即萊特福島筆記的抄本，和尤羅伯於1645年在德夫特(Delft)出版的《福島語讀本》，這兩本也許還有價值，而不只是為了考古而已。

者，除內陸高山地區諸頭目外，分成11郡或省。

第一個省在北邊，荷蘭人統治，包括新港、大目降、目加溜、蕭壘、麻豆、大武壠、虎尾壠、二林、多拿普(Tornap)、特雷尼(Terenip)、阿蘇(Assok)等村。

第二省，荷蘭人稱之為卡貝蘭灣(the Bay of Kabelang)，包括72個村(village)庄(town)，村村各有法律，相互友善。荷蘭人無法征服他們，只得和他們和平相處，不僅與他們有各種商品的貿易，還買他們的子女為奴。年紀約13歲的，可賣10利元(rix-dollars)。

第三省屬於米達克王(the king of Middag)¹⁵，位於大員東北，在巴田夏(Patientia)河之南。統治17個村，最大的是米達克村，該王之首府。沙達、波德、多雷棟、狗馬是四個大村，後者在離巴田夏5荷里的平原，是很美的地方，其它各村都在山丘上。米達克王以前統治27村，10個已脫離他的統治。他沒盛大的儀式，外出時只有1、2個隨從而已。他不願基督徒居住，只同意他們旅行經過。米達克之北約7里格(league，按：每里格約3哩)，離海約3里格處有葛達山(Mount Gedult)，因其險峻難攀登而得名。這個蓋滿荆棘的山，從其鄰近的平原看來很平坦，正方形像桌子，很像是個人造物，不是自然物。此外，流過山南邊的河流，水流很強，強壯的土著也不敢單獨涉水而過。要20、30個人牽手在一起才敢渡河。所以西班牙人戲稱其為里巴田夏(Rio Patiensia)，意即忍耐河(Patient River)，因為渡過該流速甚

¹⁵ 史初一於1650年訪視福島時，說米達克王是全島最富庶的地區，見頁373。



快之河，需要極大的努力和忍耐。

第四區是卑馬巴(Pimaba)，有8庄7村，最重要的是卑馬巴，是頭目居住地，其居民勇武善戰，比福島其它各族更擅使用武器。國王本人就是武士，身邊永遠有侍衛，所以常常和鄰村衝突。他以前與荷蘭人關係很好，誇稱為公司的軍官。

第五省是沙巴特(Sapat)，在福島另一邊，有10庄，其長官與卑馬巴王有聯盟。

第六是塔卡波德(Takabolder)，有17庄許多村。其境內有極高的山，從大員可看得到。

第七侯國是卡地曼(Cardeman)，女性統治，她友善地接受基督徒，所以荷蘭人稱她為「善婦」。

第八區領有12村，主要的村落有Deredou, Arrazp, Porra-ven, Barraba, Warrawarra, Tamatanna和Cubeca等。

第九是土庫德卡(Tokodekal)，有7庄好幾村，最重要、最大的是土庫德卡，乃頭目住所。

第十，名普卡(Pukkal)，有個很漂亮的城市，與土庫德卡的好幾個村落持續戰爭，也和Percuzo和Pergunu兩庄作戰，這兩庄形成福島第11個省。

福島和鄰近的大員遭到強大的地震破壞。1654年12月14日發生一次強烈地震，除了短暫間隔外，斷斷續續的餘震長達7週。由於太過劇烈，山、谷、屋子就像海上的船一樣，好像整個大地都要沈到海裏去一樣。

此地雨量亦大，人們可以安全旅行的時間只在12月和1月，這兩個月天氣最好。雨下最大的是7、8月。有兩次季風，即南風和北風。北風自10月到3月底，南風自5月到9月。9月荷蘭人稱為

「不定月」，因為天氣好壞不定。

1655年時，蝗蟲很多，遍佈福島和大員。牠們最先出現在大員，從天上掉下來，好像下大雪一樣，遍佈大地。兩三天後轉到赤崁，就是福島上正對著大員的村子。蝗蟲數目太多，無處能倖免。新港人想殺死牠們，四、五天之內殺死的蝗屍約3萬皮丘¹⁶重，結果無效，終於放棄。蝗蟲實在太多，以致所有的甘蔗、稻米都被啃光。

需再補述：大員島位於福島西南外海，其北端約1里格遠，南端只在一弓射程範圍。人們可以涉水到其南端，至於北端與本島之間，最淺處也有13呎深。

大員島為東南、西北向，長度有2.5里格，寬度為1/4里格。全為沙地，只能生長鳳梨和野樹，但這裏漢人超過一萬人，還有原住民。

在其北端的沙丘上，荷蘭人於1632年建一碉堡，即熱蘭遮城，有內外雙重城牆，外牆包圍內牆。外牆有壁壘和角堡以強化防禦力。城堡西方另有一正方形堡壘，兩面向海。

城堡的主要防禦建築在熱蘭遮一箭之外，城堡的外壘稱做烏特勒支(Utrecht)，用石頭建造，高達16呎，圍以許多柵欄。其東有大員鎮，是荷蘭人建造命名的，與鹿口(Lokhau)港或大員峽毗連。

在城堡的另一邊可看到隆起的小丘，即北線尾(Baxem-boy)，附近有散居的小村。

以下要簡述澎湖群島，或漁人群島，以為本節結尾，因為到

¹⁶皮丘(picul)是重量單位。

後面還是會提及它。它離福島7荷里，約在北緯20.3度^⑯。

其最大島為澎諾(Phekno)島，它幾乎是三角形的，有一角指向東北，一角指向西南，由此凸出的另一小角也指向西南。第三角指向東方。全島周長8至10荷里。它的中間可見一城堡，其東邊角落有一聚落，亦有一漢人城堡。

澎諾之北有佩湖(Pehoe)，由西北到東南長1荷里，很窄，很近澎諾的東北角，其西南方位在寬大的岩礁上。西南西方向有另一個小島，也座落在同一礁岩上，該島向西北延伸約1荷里。還有另3個小島，在大岩礁末端。

佩湖和澎諾兩大島的北、南、東和西各有許多小島，但真正的漁人島(全部群島以之命名者)在佩湖西方1荷里多之外。該島西岸有美麗海灣，稱為漁人灣。

^⑯現在的地圖標示澎湖島在北緯23.3至23.4度之間。